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09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797.4320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按面值发行，共计募集资金 179,743.2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1,350.00 万元(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 178,393.2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8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469.99 万元，加上发行费用中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人民币 103.02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78,026.23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4〕2-3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78,026.23
截至期初(2024.12.31)	B1	40,664.60

项 目		序号	金 额
累计发生额	利息收入净额	C1	674.98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B2	3,641.62
	利息收入净额	C2	148.59
截至期末（2025.6.30） 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3=B1+B2	44,306.22
	利息收入净额	C3=C1+C2	823.57
应结余募集资金		D=A-B3+C3	134,543.58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E	13,363.58
差异		F=D-E	121,180.00

[注 1]上表中应结余募集资金金额与实际结余募集资金的差异来源是：(1)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10,000.00 万元；(2) 募集资金报告期末未到期理财 11,200.00 万元；(3)实际结余募集资金中还余 20.00 万元应付未付的发行费用。

[注 2]数据若存在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3〕193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生物医药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银杉路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营业部、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先导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德市分行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大河西先导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时本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江苏

益丰医药有限公司、上海益丰大药房医药有限公司、江西益丰医药有限公司、湖北益丰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韶关市乡亲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江苏益丰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江西益丰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上海益丰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湖北益丰广生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广东益丰益荔康信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河北新兴药房连锁有限公司、石家庄新兴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生物医药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银杉路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营业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德市分行、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先导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有 22 个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元

开户银行	募投项目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营业部	江苏二期、湖北医药分拣加工中心及河北医药库房建设项目	731904643410018	52,979,077.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生物医药支行	新建连锁药店项目	66180078801100001085	4,832,975.47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先导区支行	益丰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	800000163873000009	384,075.23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先导区支行	新建连锁药店项目	800000163873000010	8,352,133.54	
中信银行长沙东风路支行	新建连锁药店项目	8111601012000716253	66,979,450.5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营业部	江苏二期、湖北医药分拣加工中心及河北医药库房建设项目	125909963610001	0.3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营业部	江苏二期、湖北医药分拣加工中心及河北医药库房建设项目	127914337610009	78,572.2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营业部	江苏二期、湖北医药分拣加工中心及河北医药库房建设项目	311901798010008	29,455.95	

开户银行	募投项目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生物医药支行	新建连锁药店项目	66180078801400001089	0.03	中转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生物医药支行	新建连锁药店项目	66180078801900001090		中转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生物医药支行	新建连锁药店项目	66180078801700001091	0.01	中转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生物医药支行	新建连锁药店项目	66180078801500001092	106.51	中转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生物医药支行	新建连锁药店项目	66180078801600001088		中转户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先导区支行	新建连锁药店项目	810000459618000001		中转户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先导区支行	新建连锁药店项目	810000459144000001		中转户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先导区支行	新建连锁药店项目	810000458959000001		中转户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先导区支行	新建连锁药店项目	810000063633000004		中转户
中信银行长沙东风路支行	新建连锁药店项目	8111601012800718759		中转户
中信银行长沙东风路支行	新建连锁药店项目	8111601012000725374		中转户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先导区支行	新建连锁药店项目	810000067676000004		中转户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先导区支行	新建连锁药店项目	810000063541000005		中转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生物医药支行	新建连锁药店项目	66180078801900001104		中转户
合 计			133,635,846.9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江苏二期、湖北医药分拣加工中心及河北医药库房建设项目主要面向公司内部提供药品仓储及物流配送，不直接产生效益，经济效益无法直接测算；益丰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主要涉及数字化基础设施优化以及商品数字化平台、物流数字化平台、财务数字化平台等多个系统平台的搭建及迭代更新，将大数据、云计算等数字技术与公司实际经营业务全面交融渗透，助力公司全面构建以顾客为中心的价值转化能力，实现有效的内外部生态环境资源整合，该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无法直接测算。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5 年半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半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不适用。

七、保荐人核查意见

不适用。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9 日

附件 1-1

2024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8,026.2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41.6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306.2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江苏二期、湖北医药分拣加工中心及河北医药库房建设项目	否	43,202.15	43,202.15	31,426.43	2,842.07	24,094.65	-7,331.78	76.67%	2027/2/28 [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益丰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	否	8,064.20	8,064.20	7,840.19	109.82	7,362.10	-478.09	93.90%	2025/12/31 [注 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建连锁药店项目	否	128,476.89	126,759.88	49,295.51	689.72	12,849.46	-36,446.05	26.07%	2027/4/30 [注 2]	-1,497.87	[注 3]	否
合 计		179,743.24	178,026.23	88,562.13	3,641.62	44,306.22	-44,255.91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24,586.44 万元。其中江苏二期、湖北医药分拣加工中心及河北医药库房建设项目合计置换金额 17,210.18 万元，益丰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置换金额 7,081.93 万元。该部分募集资金于 2024 年 7 月完成置换。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3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公司拟在“益丰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实施期间以不超过 705.00 万元自有资金先行垫付包括人员工资、社会保险、公积金等薪酬相关费用，再从募集资金专户支取等额款项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等额置换公司自有资金已支付的款项，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 110,00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 110,000.00 万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进行委托理财。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理财的余额为 11,200.0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 江苏二期、湖北医药分拣加工中心及河北医药库房建设项目, 其中湖北医药分拣加工中心自 2023 年 3 月开始投入, 河北医药库房建设项目自 2022 年 8 月开始投入。江苏二期项目尚未开始投入, 主要原因: 为提升仓储物流效率, 公司根据区域业务的实际情况, 物流仓储规划由一省一仓转向一省多仓模式, 通过优化仓网布局, 打造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物流 3C (成本更优, 离客户更近, 更加便捷) 服务模型, 2024 年, 公司在江苏宿迁投资建设地级仓库, 满足了公司在苏北区域的物流配送业务, 江苏二期项目因此延后投入。

[注 2]: 本次募投“新建连锁药店项目”是对前次募投“新建连锁药店项目”的有序衔接及进一步深化和拓展, 在前次募投项目建设完成且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后, 于 2024 年 4 月底开始投入使用本次募集资金, 建设期 3 年。

[注 3]: 新建连锁药店项目采取边开店、边运营的方式, 建设期为三年。本项目经济效益根据公司历史数据预测, 预计税后内部收益率 10.51%, 静态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7.14 年, 该项目还在建设中。

[注 4]: 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与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在不变更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入总额及用途的前提下, 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益丰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的建设完成日期由 2025 年 7 月 31 日延长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